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经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经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任期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

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WANG XU先生

非独立董事：WANG XU先生、宗利女士、邵泽慧女士、曾妮女士、向青女士、洪承杰先生

独立董事：王英典先生、郑斌先生、曹纲先生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会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杨颖女士

非职工代表监事：蒋伟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杨颖女士、郑根昌先生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

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总经理：WANG XU先生

副总经理：宗利女士、邵泽慧女士、曾妮女士、匡夏思女士（简历见附件1）、党绍春先生（简历见附件1）

财务总监：曾妮女士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邵泽慧女士（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邵泽慧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召开前，邵泽慧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五、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志芳女士（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展开工作。

孙志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泽慧	孙志芳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枫蓝国际写字楼A座7层	
电话	010-62625287	
传真	010-82626933	
电子信箱	blxp@beilu.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匡夏思，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监事、人力资源经理、人力资源主管，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行政合规部外宣岗，好医生集团人事主管；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

党绍春，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天津大学制药工程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天津药业集团工艺工程师，车间主任，制造部部长，生产运营部部长；天津红日药业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



附件 2：董事会秘书简历

邵泽慧，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截至本日持有公司股票 490,000 股，持股比例为 0.10%；曾任北京晚报经济新闻部记者、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北区市场营销主管、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副总裁；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



附件 3：孙志芳女士简历

孙志芳，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截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票 55,163 股，持股比例 0.0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